

糾 正 案 文

壹、被糾正機關：國防部所屬憲兵司令部及空軍司令部。

貳、案由：民國 97 年 12 月 5 日上午 11 時 41 分，臺南空軍基地負責警衛勤務之憲兵司令部 204 指揮部 355 營營長江○○中校，在未申請核准進入跑、滑道管制區，並與塔台報備完成通聯情況下，逕由滑行道穿越主跑道起降管制區，相關單位未能即時處置，嚴重影響飛(地)安及國軍整體形象，爰依法提案糾正。

參、事實與理由：

查臺南機場係屬軍民合用機場，前因駐防臺南機場之空軍○○○戰術戰鬥機聯隊（下稱空軍○○○聯隊）基地內警衛安全、工程督導、飛安管制與塔台航管等因執行職務過程輕率敷衍，相關勤務訓練不足，飛安意識淡薄以及軍紀廢弛，於民國（下同）92 年 3 月 21 日晚間發生復興航空公司編號 GE543 號航機經塔台許可落地後，與未經核准侵入跑道工程車碰撞之嚴重飛安事件，本院調查後，提案彈劾時任少將聯隊長沈再添等 6 人，並經公務員懲戒委員會議決：記過貳次者 3 人，記過壹次者 1 人，申誡者 2 人。復興航空公司並依國家賠償法對空軍司令部提起訴訟，求償金額高達新台幣 5 億 5 千餘萬元並加計利息，雖因雙方對於賠償金額計算基礎猶有爭議，尚待法院審理，惟該事件已嚴重損及軍民合用機場飛航安全與國軍整體形象。本次事件雖因飛輔室處置得宜，幸未發生碰撞事件，然經本院深入調查，發現相關機關仍未能記取前車之鑑，深切反省警惕，顯有違失：

一、空軍○○○聯隊及憲兵○○○營對於進入跑、滑道起

降區域飛行管理標準作業程序等重要規定未賡續落實辦理宣教，相關重要公文亦未確實納入移交，對現行仍須據以執行之前開標準作業程序公文保存期限僅列 3 年，既無核准銷毀記錄，亦未能尋獲該公文，顯見公文移交過程及檔案管理確有疏失。

經查空軍○○○聯隊曾於 94 年 1 月 7 日以平武字第 0940000185 號函所屬空軍各單位暨防砲警衛司令部第 913 指揮部警衛第 8 營等，請確依「跑、滑道起降區域飛行管理標準作業程序」執行，以確保飛（地）安全。復依據國防部 94 年 3 月 22 日略畫字第 0940000358 號令頒「精進案第二階段指導綱要計畫」，自 95 年 1 月 1 日起負責臺南機場地面安全勤務之防砲警衛司令部第○○○指揮部警衛第○8 營，正式改隸為憲兵○○○指揮部○○○營，並於原駐地以原編原裝執行原任務。經查憲兵○○○營歷任營長各類移交清冊，均無「跑、滑道起降區域飛行管理標準作業程序」，江員於憲兵 204 指揮部懲處評審會中辯稱：「聯隊自警衛營移撥憲兵後，未留下任何公文及命令發佈可供參閱。」，本院約詢時亦表示：「當初移交時確未看到此份公文，但之後輾轉得知這項規定。」。顯見空軍○○○聯隊及附屬單位對於上開進入跑、滑道管制區程序等重要規定未賡續落實辦理宣教，致 94 年 1 月重新檢討完成跑、滑道起降區域飛行管理作業程序發交各單位執行後，仍陸續發生漢光演習後陸軍車輛誤闖東跑道，肇致立榮航空班機重飛事件；陸軍裝騎連執行機巡時未與塔台完成通聯即穿越西跑道事件，以及本次憲兵營違反安全規章等情事。如此攸關機場安全規定之公文竟未確實納入移交，對現行仍須據以執行之前開標準作業程序公文保存期限僅列 3 年，既無核准銷毀記錄，亦未能尋獲該公文，顯見公文

移交過程及檔案管理嚴重失序，確有疏失。

二、臺南機場塔台未能主動掌握機場動態，對跑、滑道起降區域內可疑之人、車未立即通知飛管單位儘速前往處理，亦有違失。

依據國防部空軍總司令部「防範跑道入侵指導作為及具體作法」規定：三、機場塔台航管人員，除應隨時注意航空器之動向及掌控機場動態外，對跑、滑道起降區域內可疑之人、車動態應立即通知飛管單位儘速前往處理，並對在空機採取立即處置，以維飛安。另查「跑、滑道起降區域飛行管理標準作業程序」貳、三「進入跑、滑道起降區域作業程序及注意事項」規定：……(七)任何未經無線電向塔台提出申請之車輛，一律禁止行經跑、滑道管制區；塔台應負突發狀況提醒職責，如發現未經申請上場或失聯之車輛，立即通知飛管派遣引導車將其帶離場面。本次憲兵營長雖係渠個人未經申請擅自駕車穿越跑、滑道管制區，惟塔台未能善盡場面動態監控、管制之責，針對場面人員、車輛等狀況配合監控設施落實管制，及時發現跑道發生異常情況，以維飛安，亦有違失。

綜上所述，空軍○○○聯隊及憲兵○○○營對於進入跑、滑道起降區域飛行管理標準作業程序等重要規定未賡續落實辦理宣教，相關重要公文亦未確實納入移交，對現行仍須據以執行之前開標準作業程序公文保存期限僅列 3 年，既無核准銷毀記錄，亦未能尋獲該公文，顯見公文移交過程及檔案管理嚴重失序；臺南機場塔台未能主動掌握機場動態，對跑、滑道起降區域內可疑之人、車未立即通知飛管單位儘速前往處理，均有違失。爰依監察法第 24 條提案糾正，移送國防部轉飭所屬確實檢討改善見復。

提案委員：

中 華 民 國 98 年 4 月 日